

2024年度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 (1) 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起草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 (3)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贯彻落实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就业援助制度，贯彻执行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的职业培训制度，贯彻执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规定及办法。
- (4) 统筹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统筹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并实施监督，编制全县社会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 (5) 负责全县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 (6) 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贯彻执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案件。

(7) 牵头推进全县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归口管理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等政策,协助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引进工作。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8)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9) 贯彻落实全县事业单位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县企事业单位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全县企事业单位和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0) 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工作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承担县绩效评估与为民办实事考核办公室日常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县直和中央、省、市驻宁有关单位绩效评估和全县重点民生实事项目考核。会同有关部门实施政府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县行政奖励表彰工作,承担全县评比达标表彰有关工作。

(12)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3)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法规信访室、规划财务股、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档案室）、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职业能力建设股、劳动关系股（劳动监察股）、工资福利股、社会保险管理股、社会保险基金监管股、民生实事和表彰奖励办公室、人事教育股；含 4 个所属事业单位：县劳动争议人事仲裁院、县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县人事考试培训中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统计中心（加挂县社会保障卡服务中心牌子）。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52 人，实有人数 49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5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55.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99.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6.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56.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456.35	总计	60	1,456.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56.35	1,45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59	955.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26.59	826.59					
2080101	行政运行	627.86	627.8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6.00	1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2.73	182.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00	12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00	1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00	201.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1.00	20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01.00	2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9.76	299.7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9.76	299.7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9.76	299.76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6.35	828.86	62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59	627.86	327.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26.59	627.86	198.73			
2080101	行政运行	627.86	627.8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6.00		1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2.73		182.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00		12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00		1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00	201.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1.00	20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01.00	2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9.76		299.7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9.76		299.7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9.76		299.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5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55.59	955.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1.00	20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99.76	299.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6.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56.35	1,456.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56.35	总计	64	1,456.35	1,456.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56.35	828.86	62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59	627.86	327.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26.59	627.86	198.73
2080101	行政运行	627.86	627.8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6.00		1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2.73		182.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00		12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00		1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00	201.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1.00	20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01.00	2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9.76		299.7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99.76		299.7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99.76		299.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1.02	30201	办公费	0.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1.9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2.7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79	30206	电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	30211	差旅费	1.4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7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2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2			
	人员经费合计	756.01					公用经费合计	72.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7		1.82		1.82	4.55	2.03		0.82		0.82	1.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由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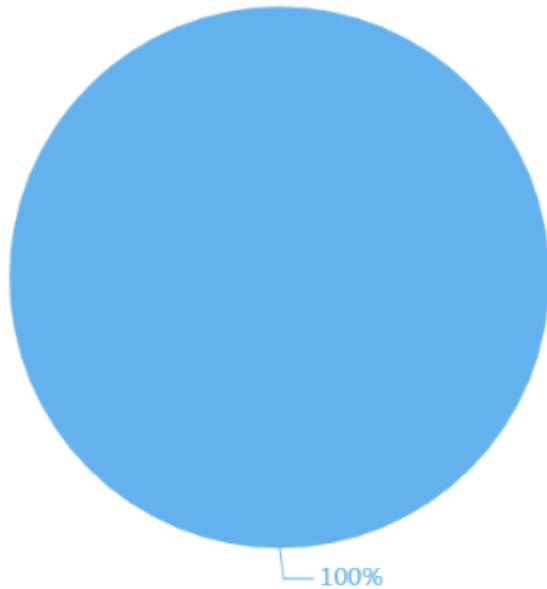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45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9 万元，上升 11.18%。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调整，如：交通补贴资金 2024 年收支 299.76 万元，2023 年收支 116.34 万元，增加 183.42 万元；养老保险待遇核查“回头看”工作经费 2023 年收支 31.99 万元，2024 年该项目未列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456.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56.35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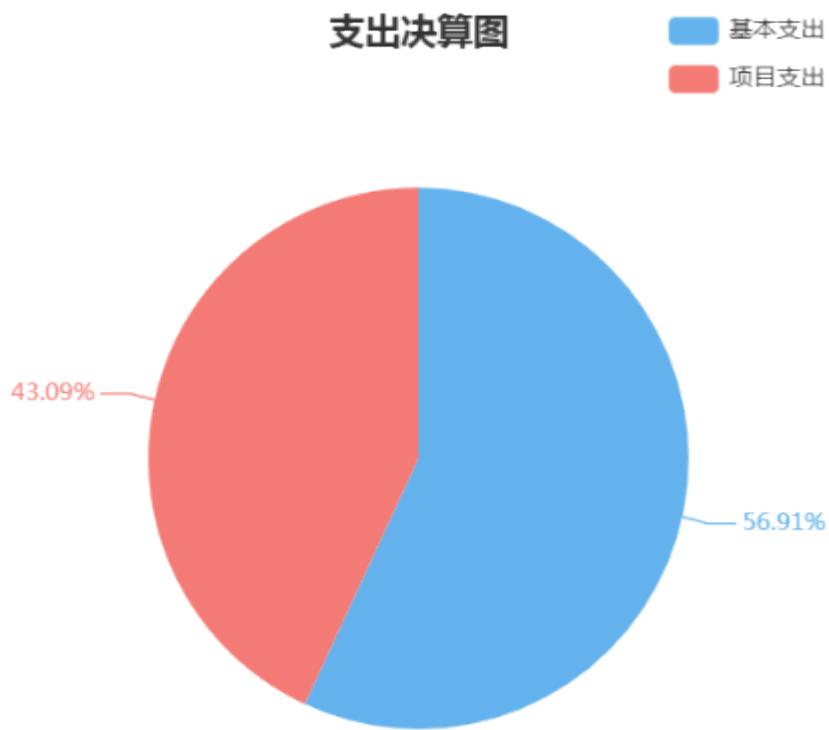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456.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8.86 万元，占 56.91%；项目支出 627.49 万元，占 43.0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5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9 万元，上升 11.18%。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调整，如：交通补贴资金 2024 年收支 299.76 万元，2023 年收支 116.34 万元，增加 183.42 万元；养老保险待遇核查“回头看”工作经费 2023 年收支 31.99 万元，2024 年该项目未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56.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6.39 万元，上升 11.18%。主要是因为项目经费调整，如：交通补贴资金 2024 年支出 299.76 万元，2023 年支出 116.34 万元，增加 183.42 万元；养老保险待遇核查“回头看”工作经费 2023 年支出 31.99 万元，2024 年该项目未列支，减少 31.9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56.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55.59 万元，占比 65.62%；卫生健康支出（类）201.00 万元，占比 13.80%；农林水支出（类）299.76 万元，占比 20.5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28.8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5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71%，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73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7.86 万元，2024 年机构改革，撤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人员调到社保中心和就业服务中心，人员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劳动保障监察（项）。

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

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82.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等支出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8、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9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住房公积金由财政缴纳，未计入决算报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8.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56.0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2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2.8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3.65 万元，下降 64.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无需因公出国（境），未列预算，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无需因公出国（境），未列预算。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6.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支出。2024 年度宁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更新公务用车 0 辆，购置公务用车 0 辆。2024 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支出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45.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6.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3.49 万元，下降 74.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17 个，来宾 89 人次，主要是上级调研及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86 万元，年初预算数 93.5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0.73 万元，减少 22.15%，主要原因是：厉行

节约，压缩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我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会议费支出；开支培训费 0.00 万元，我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培训费支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9.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9.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9.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9.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69.08%；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服务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476.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5个476.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组织对所属单位2024年度2024年度春节走访慰问、2024年度交通补助、2024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经费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6.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三是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2024年度本部门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二) 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828.86万元，执行数828.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绩效自评得分99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创先争优：一是就业工作获省市充分肯定。我县强化“三基六化”建设，不断夯实基层平台、基层队伍、基础工作，实现就业服务不出村，构建“15分钟就业服务圈”。建设标准化公益性零工市场，按照科学布局、规范建设、高效运行、优质服务的要求，将现有的县人力资源市场升级，升级改造为具有综合服务功能的人力资源市场和零工市场，为各类人员提供常态化就业服务。在文庙广场、鸿星帝景湾广场、莲花社区各建设1个零工驿站，充分发挥零工市场、零工驿站（乐

业小站)作用,为各类用工主体和零工人员搭建供需对接平台,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常态化、规范化、公益性对接服务。依托“湘就业”“永就业”“宁远智慧就业”,开发了零工平台,畅通线上服务。自零工平台建成以来,已有84家企业加入平台(文庙驿站:54家帝景湾驿站:19家莲花社区:11家),同时吸引了2199名零工注册参与,共促成了1493条就业意向的达成,并且帮助396名求职者找到了合适的工作岗位。中国劳动学会调研组来我县调研就业零工市场(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人民网、人民日报社经济网、中国就业、新湖南等媒体多次推介就业工作“宁远做法”。二是社保基金监管工作获市局肯定。严格落实411监管机制,全面应用业务、技术、数据高效融合的社保一体化平台,社保业务经办全体系、全流程在系统内办理,全面提升信息化“技防”能力。依托人社部社会保险基金监管系统,每天登陆系统进行监督抽查,截至12月底,派发10期预警信息共计118条,核查118条,发现问题79条,已整改79条,整改金额3.24万元。5月29日在县政府官网等媒体发布《关于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公告》,公布举报方式及电话,积极收取涉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域侵害群众利益方面的问题和线索。截至目前,我县暂未收到社保基金监督举报电话,也暂未发现有普通要情及重大要情。《中国社会保障》杂志社来宁调研专题宁远社保基金监管工作,专题推广宁远社保基金监管工作。在今年全市人社工作会议上,我县就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工作作典型经验发言。2. 争项争资:完成争项争资26262.3万元以上。完成情况: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向上争

资工作目标任务，抢抓机遇，强化工作措施，努力开展向上争项争资各项工作，用好用活国家及省、市各项扶持政策，向上争资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截至 12 月底，共计完成争资项 26262.3 万元，其中因素法 26254.3 万元，非因素法 8 万元。3. 重点工作。共四项①超额完成创业担保贷款目标任务；②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5800 人以上，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900 人以上；③确保城镇调查失业率在全市排第一方阵；④高校毕业生就业率和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率排全市前列。完成情况：①创业担保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远县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9 笔，发放贷款 10515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 34 笔共计 8989.5 万元，个贷发放 55 笔共计 1525.5 万元，带动就业 1783 人。②完成城镇新增就业：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179 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5800 人的 106.53%；累计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135 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4900 人的 104.8%；③城镇调查失业率：城镇调查失业率 5.2%，在控制目标范围内，排全市第一方阵；④高校毕业生就业率和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率：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 468 人，新增就业见习岗位 818 个；高校毕业生求职小程序跟踪回访率、就业服务率 100%；今年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率 87.31%，与 2023 年年底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率基本持平，脱贫劳动力实现稳步就业；为 8400 余名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脱贫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做好“311”服务；每月开展一次充分就业社区（村）创建工作的培训；全年发放见习补贴 688.6 万元，发放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 154.1 万元，发放就业困难人员的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146.3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低。一是居民参保意愿下降。受经济下行影响，部分居民的收入水平下降，导致参保意愿逐步下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工作的压力不断增加。二是群众缴费档次低。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大部分按照最低标准缴费，月人均缴费只有 403.80 元/年，导致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均待遇水平低。三是财政压力大。根据市政府要求，从 2022 年 1 月起，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每人每月增加 10 元，由于我县城乡居民领取待遇人数基数大，财政压力大；我县从 2023 年 5 月开始每人每月只增加了 2 元，导致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月人均水平低于全省、全市。截至目前，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月人均待遇水平约 160.17 元，仅排全市第 8 位。

2. 大抓落实工作推进有短板。一是养老保险覆盖率方面存在的问题。企业养老保险参保率不高。一方面，企业参保意愿不高。对于普通企业，由于经济下行压力增大，企业生存压力加大，不愿为职工购买养老保险，增加用工成本。另一方面，个人参保意愿不足。对参保个人来说，因文化水平较低，大家参保缴费意识薄弱，只顾眼前利益，每个月要从工资中扣除个人缴费部分，导致部分职工自己不愿缴纳养老保险。目前，我县园区企业现有员工总人数为 14892 人，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人数为 2322 人，参保率仅为 15.59%，由于参保人数较少直接影响企业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完成率较低，又导致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缺口不断增大。企业年金扩面难度大。我县参保企业年金的企业均为国有企业，由于我县国有企业基数少，且仅对企业的管理层进行了缴费，缴费人数较少，导致企业年金扩面

难度较大。去年备案了 3 家，今年也仅仅只有 3 家申请了备案。二是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改善情况方面存在的问题。企业养老保险当期征缴缺口率变化情况方面存在的问题。随着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养老保险待遇支出增长幅度，大于征缴收入的增长幅度，基金收支缺口逐年增大。职业年金记实存在的问题。由于县财政支付压力较大，有时不能及时保证支付，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延迟支付的现象，记实率要达到 100% 存在困难。3. 专项整治工作核查难度大。根据中央、省市县关于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有关部署，今年以来，我局持续组织开展了社保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由于 2012 年-2015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费采取的是手工开票的方式，加之保费收缴的时间跨度过大等原因，导致票据使用情况无法核实。督查工作任务重，专项整治工作涉及了全县 20 个乡镇(街道) 422 个村(社区)，单靠人社局组织力量在短时间内无法进行全覆盖走访核查。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聚焦民生之本，抓好就业创业。持续开展好“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和“金秋送岗”等专场招聘行动，全面落实就业政策，加大就业创业政策支持力度，扎实抓好脱贫劳动力、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确保全县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000 人以上; 失业人员再就业 2600 人以上，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600 人以上; 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900 人以上，职业技能培训 1400 人以上，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 1700 人以上。二是聚焦群众福祉，强化社会保障。打好民生保障“主动仗”，着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扩大社会保险

覆盖范围，确保社会保险应保尽保、应享尽享、应发尽发。强化社保基金管理，建立长效监管机制。确保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9%以上；工伤保险参保总人数 4.2 万人以上，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 90%以上；失业保险参保总人数 1.49 万人以上。三是聚焦人才强县，打牢人才根基。深入实施人才强县战略，围绕经济发展、乡村振兴、产业升级人才需求，在“引、育、留、用”方面下足功夫。采取上门招才、直接考核、随到随招和现场面试等方式公开招聘，放宽人才引进门槛，“靶向”引进教育、医卫、农业科技等方面专业人才。深化职称评审“放管服”改革，推进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审制度改革，健全基教高、基卫高等职称评审机制，做好卫生高级职称评审。畅通用才渠道，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合理安排岗位，做到“才配其岗、才尽其用”。确保人事人才工作超额完成上级分配的工作任务。四是聚焦和谐稳定，加强劳动保障。大力开展“和谐三湘行”主题活动，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行动，加大劳动监察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力度，推进集体协商建、构建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实现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相互协调、有序衔接。确保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60%以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0%以上，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结案率 98%以上，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8%以上，农民工权益维护保障动态监测覆盖率 100%。五是聚焦效能提升，夯实工作基础。持续开展“强学习、转作风、提效能”活动，持续强化就业社保“三基六化”建设，不断建强就业社保基层队伍、基层平台和基础工作，实现平台规范化、流程

标准化、管理精细化、经办信息化、服务便捷化、队伍专业化。深入开展人社专员“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联企行动，积极探索解决人社领域问题的新思路、新办法、新举措，着力破解人社业务流程当中的痛点堵点难点，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满意度。二是部门评价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暂无绩效评价结果。三是事前绩效评估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暂无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针对存在问题：1. 由于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性、复杂性等特性，目前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不能满足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专业素质有待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2. 部门实务工作中，我单位尚存在工作人员紧缺问题、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工作较为不便、被征地农民保障工作被动性太大、部门信息联动机制运行不畅等相关问题。提出改进措施：1. 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同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 促进经办服务模式转变，优化经办服务。一是持续提升经办服务效率，转变经办服务模式，普及“智慧人社”软件APP，方便群众足不出户办理业务；二是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双渠道宣传平台，多渠道、深层次、全覆盖宣传。线上利用“宁远发布”“宁远智慧就业”微信公众号、微信群、朋友圈等媒体平台推送保险收缴的最新政策；三是在优化优化办事流程，简化证明材料，大力推行业务经办证明材料承诺制，确实提高办事效率，方便群众办事，提高单位服务质量，优化经济环境，

维护社会稳定，推动社会和谐发展，确保社保基金社会效益最大化。

3. 业务工作上“争先创优”。一是紧盯考核指标。要紧盯考核目标任务、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加强与财政局、税务局、各乡镇（街道）的衔接，明确部门职责强化部门联动，落实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工作责任。二是扎实推进专项整治。持续深化稽核管控自查自纠，全面总结经验、举一反三，建立健全各类基金监管的长效机制，提升社保基金风险防控能力，防止社保基金跑冒滴漏，切实维护社保基金安全。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 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 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